

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要求,现公布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共 6 部分组成。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ndeng.gov.cn>)信息公开专栏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威海市文登区天福路 298 号,邮编:264400,电话:0631-8983512)。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结合今年工作开展实际,编制

了 2020 年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 年，通过威海市文登区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以及新闻媒体、新媒体平台等多种形式，发布各类法律法规、办事指南等服务信息 1100 多条，及时、全面、有效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公开建议提案办理回复结果。2020 年，区市场监管局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2 件，政协委员提案 5 件，及时向建议人和提案人作出了依法、准确、严谨的书面答复，并按要求全部在威海文登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 年，区市场监管局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2 件，已全部及时公开回复，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发布《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公开指南》《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等，明确公开时限、载体等工作要求。

（四）平台建设情况

现有新媒体平台为“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微信公众号，合理规划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提高便民服务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

制定了《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终考评。明确办公室负责信

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分管领导作为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安排专人协调、调度相关科室单位，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核，确保公开信息及时、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1	104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28	718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68	+435	903
行政强制	153	-49	10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不够，对于政府信息是否应该公开把握不准。我们将不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加强政务公开培训，有效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水平，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依法、及时、规范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

六、2020 年度提案办理情况

今年以来，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落实责任，始终秉持着对代表、委员、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答复和落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现将 2020 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公开如下：

2020 年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2 件，政协委员提案 5 件。办理了关于区人大十八届四次会议第 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对小商店监管力度的代表建议的答复函。办理了关于区人大十八届四次会议第 45 号关于加强食品药品使用安全监

管的代表建议的答复函。办理了关于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12 号关于本地食品企业发展建议的委员提案的答复函。办理了关于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89 号关于推进餐饮业健康发展的建议的委员提案的答复函。办理了关于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90 号关于提升农村食品安全的委员提案的答复函。办理了关于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78 号关于加强药店药价管理的委员提案的答复函。办理了关于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42 号关于加强社区直饮水监管的建议的委员提案的答复函。

截至目前，办理的人大建议 2 件和政协提案 5 件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办结满意率 100%。

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 月 26 日